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招标文件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

目 录

一、招标单位	3
二、招标项目	3
三、招标方式	5
四、投标人资质要求	5
五、投标文件的内容	6
六、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8
七、投标方式和时间	9
八、开标和评标方式	9
九、合同签订	13
十、保密及履约责任	13
十一、权利与义务	14
十二、违约责任	15
十三、投标文件附件（附表）	16-22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招标文件

为确保外部审计机构的客观性与独立性，满足公司未来审计工作的需求，提供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确保会计师事务所选聘质量，提高工作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财政部和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现对 2025 年度审计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会计师事务所参与投标。

一、 招标单位

1、公司名称：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

2、公司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会馆街 55 号绿地外滩中心 T3 栋 16 楼

3、招标单位基本情况：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A 股股票简称：兰生股份；股票代码：600826；法定代表人：陈小宏。

公司注册资本：7.36 亿元；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1 号 2602 室；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会馆街 55 号绿地外滩中心 T3 栋 16 楼。

二、 招标项目

1、项目名称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单位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项目以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

2、项目报告要求

按照财政部、证监会及上海国资委的年度财务决算等要求，进行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出具相关审计报告及招标单位年报公告时需要的其他材料。

3、项目性质：第三方服务。

4、服务范围：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分子公司（见表1 主体清单）

表1 主体清单

序号	公司名称
1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上海兰生鞋业有限公司
3	上海欣生鞋业有限公司
4	上海东浩兰生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5	上海外经贸商务展览有限公司
6	上海跨国采购中心有限公司
7	上海华交会展经营服务有限公司
8	上海鸿达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9	上海依佩克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10	上海鸿正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11	上海东浩兰生赛事管理有限公司
12	上海东浩会展经营有限公司
13	上海博展地下空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4	上海东荟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5	上海东嘉澳会务服务有限公司
16	上海工业商务展览有限公司
17	东浩兰生会展（东莞）有限公司
18	东莞东浩兰生惠智展览有限公司
19	上海靖达国际商务会展旅行有限公司
20	靖轩（上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1	上海东浩兰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2	上海广告有限公司
23	上海现代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24	上海道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5	北京华展博览展览有限公司
26	上海建智展览有限公司
27	上海优力广告有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28	上海先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9	上海世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0	上海浩成展览有限公司
31	上海东浩兰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32	东浩兰生会展（天津）有限公司
33	上海东浩兰生元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34	上海它布斯展览有限公司
35	上海东浩兰生威客引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三、招标方式

国内公开招标。

四、投标人资质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机构的要求，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质 10 年（含）以上；

2、投标人应具有国内 A 股国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经验 10 年（含）以上；

3、投标人应具有会计审计、管理咨询、税务筹划、工程咨询等综合性服务经验 10 年（含）以上；

4、投标人规模至少在相关专业领域内为大中型以上，行业排名位列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发布的《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百家排名信息》前 100 名；

5、投标人 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不低于 800 万元；

6、投标人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不少于 500 人；

7、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在截止投标日不得存在下列限制情形：

7.1、近3年内因承担的国有企业审计业务出现重大审计质量问题，被国家及上海市国资监管机构处以终止业务约定、进入限制等处理两次以上（含两次）；

7.2、近3年内因国有企业审计质量问题，被国家及上海市财政部门给予警告行政处罚三次以上；

7.3、近3年因涉及市国资委监管企业的违法违规行为，被国家及上海市相关主管部门给予暂停执行部分业务行政处罚；

7.4、与本公司及上级集团有未决诉讼或受过内部处罚；

8、投标人项目负责人和签字会计师，应具有从事相关业务执业资质，必须具备同行业、同等规模企业审计项目经理相关从业经历，并具有10年以上服务经验，无行业惩戒等不良从业记录；

9、投标人应有能力对公司发展、经营管理、上市融资、内部控制等提供及时有效的管理建议；

10、投标人正常执业年限在10年以上；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并且不允许将项目进行分包和转包。

12、如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投标，将参考总所进行以上资质要求审查。

五、投标文件的内容

1、投标文件的组成应包括以下文件：投标书封面（格式见附件一）、投标承诺书（格式见附件二）、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见附件三）、投标书正文、投标书附件。

2、投标书正文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投标人介绍：基本概况和过往经验，一般应包括服务范围、业务亮点、财务状况、规模及资源优势；过往上市公司、国有企业及

大型项目的审计及咨询经验；在《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前百家信息》中的排名情况；近三年受监管部门处罚情况。

（2）投标人同意承担的工作内容。

（3）投标人的审计工作方案及保证措施，一般应包括被审计单位情况及理解、审计目的、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内容、审计策略、重点审计领域、审计方法、项目质量控制方案、审计工具、信息技术人员配备、更换事务所衔接方案、保障措施和服务承诺、工作计划（日程表），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投标人的项目质量管理体系，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咨询、意见分歧解决、项目质量复核、项目质量检查、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等方面的政策与程序。

（5）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投入情况，一般应包括项目团队成员人数及组成、项目负责人及核心成员资历、资质和经验（表格样式见附件四）

（6）投标人的信息安全管理情况，一般应包括数据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情况，保密措施等。

（7）投标人的风险承担能力水平，一般应包括含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的有效保险单。

（8）项目报价（以人民币元为计量单位，为含税价格），根据主体清单按法人主体单列报价并加总合计数，一般应包括价格及依据、价格预算结构（人工费用、差旅费用、其他费用等）、付款方式、优惠考虑。

（9）利益冲突、独立性及非竞争性声明与承诺。投标人应如实披露是否与招标单位及其关联方存在利益冲突、投标人过去或现在是

否是与招标单位形成竞争关系的其他上市公司的战略投资者，并说明具体投资、增减持情况以及具体的战略合作关系。

(10) 投标人曾经及目前服务企业的履责情况，以及合伙人、项目负责人资历和履职能力。

(11)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情况说明资料。

3、投标书附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附件均需加盖公章）：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附件五）。

(2)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 事务所营业执照以及上年年检证明（复印件）。

(4) 《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5) 事务所其他专业资质和执业证书证明（复印件）。

(6) 本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负责人及核心成员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

(7)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质证明。

六、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投标人应在全面阅读招标文件及其附件所有内容基础上，按照本文件要求编制完成投标文件。

2、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

3、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和完整的回答，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拒绝。

4、投标人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署。授权代表人须以书面形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在投标文件中。

5、投标文件应用中文编写，A4 规格纸张打印；投标文件应准备书面文档（ 1 份正本、 2 份副本并加盖公章）和电子文档(PDF

格式，USB 方式送达），每份文件上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副本和正本有差异的，以正本为准；书面文档与电子文档有差异的，以书面文档正本为准。

6、投标人应将全部已装订成册的投标文件，装入一个信袋加以密封，并在封签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信袋上应写明投标人全称、投标项目名称、联系方式，包括投标人全权代表姓名、电话、传真、电子邮箱、通讯地址及邮编。

七、投标方式和时间

1、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人应在 2025 年 3 月 28 日 17 时前，将上述规定的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分别装订成册装入密封袋并加盖公章，邮寄到上海市黄浦区会馆街 55 号绿地外滩中心 T3 栋 16 楼（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3 月 28 日 17 时）。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受理。

投标有效期：120 个日历日

2、联系方式：

（1）联系人：陆燕艳；

（2）联系电话：13816515117；

（3）电子邮箱：luyanyan@dlg-expo.com。

八、开标和评标方式

1、开标时间及方式：暂定 2025 年 3 月 31 日（具体时间可另行通知），由招标单位当场开标，根据各投标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标。

2、评标办法：由招标单位成立评标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

逐项打分，对评标小组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供应商的得分。（评分表详见下附表 2）

3、通知方式：招标单位将于开标后五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以下称审计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表 2 评分表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序号	评审因素		
1	综合实力：排名	按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公布的《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前百家信息》披露的综合排名	3
		排名 1-15 名（含）的得 3 分。	
		排名 15-30 名（含）的得 2 分。	
		排名 30 名-50 名（含）的得 1 分。	
		排名 50 名以下的得 0 分。	
	综合实力：注册会计师	按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公布的《2023 年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前百家信息》披露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2
		1000 人（含）以上的得 2 分。	
		500（含）-1000 人（不含）的得 1 分。	
		500 人（不含）以下的得 0 分。	
	综合实力：收入规模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发布的《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前百家信息》，2023 年业务收入：	3
		高于 35 亿元（含）的得 3 分；	
		20 亿元（含）-35 亿（不含），得 2 分；	
		10 亿元（含）-20 亿（不含），得 1 分；	
	综合实力：诚信记录	低于 10 亿元（含）的得 0 分。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收到证监会、财政部及其他行业监管部门给予通报批评、行政处罚和行业惩戒情形的，每受到任意 1 项（次）的扣 1 分。（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信息管理系统查询为准）	0
2	工作方案：对目标业务的理解及策略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实施方案：被审计单位情况及理解、审计目的、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内容、审计策略、重点审计领域、审计方法、项目质量控制方案、审计工具、信息技术人员配备、更换事务所衔接方案、保障措施和服务承诺；根据提供的工作方案进行评审。	20
		上述内容合理且完整、切实可行的，为优秀，得	

		16-20 分；	
		上述内容比较合理完整、具备可行性的，为良好，得 11-15 分；	
		上述内容基本合理完整、具备一定可行性的，为一般，得 1-10 分；	
		若内容存在缺项或不提供或完全不具备可行性的，得 0 分。	
3	事务所执业记录	最近 3 年，具有 8 个上海国资控股 A 股上市公司的，得 3 分，每增加 1 个的，加 0.5 分，最高得 5 分。同一上市公司不同年份，视同 1 个。	5
4	质量管理：项目咨询机制	事务所内部技术问题咨询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实施是否有效：	8
		上述内容健全有效、切实可行的，为优秀，得 8 分；	
		上述内容比较健全有效、具备可行性的，为良好，得 5 分；	
		上述内容基本健全有效、具备一定可行性的，为一般，得 2 分；	
		若不提供或完全不具备可行性的，得 0 分。	
	质量管理：意见分歧解决	事务所内部技术问题分歧解决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实施是否有效：	8
		上述内容健全有效、切实可行的，为优秀，得 8 分；	
		上述内容比较健全有效、具备可行性的，为良好，得 5 分；	
		上述内容基本健全有效、具备一定可行性的，为一般，得 2 分；	
		若不提供或完全不具备可行性的，得 0 分。	
	质量管理：项目质量复核	事务所内部质量复核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复核及执行效果是否有效：	8
		上述内容健全有效、切实可行的，为优秀，得 8 分；	
		上述内容比较健全有效、具备可行性的，为良好，得 5 分；	
		上述内容基本健全有效、具备一定可行性的，为一般，得 2 分；	
		若不提供或完全不具备可行性的，得 0 分。	
	质量管理：项目质量检查	事务所内部质量检查督导机制是否健全完善、能够有效监督质量问题：	8
		上述内容健全有效、切实可行的，为优秀，得 8 分；	
		上述内容比较健全有效、具备可行性的，为良好，得 5 分；	
		上述内容基本健全有效、具备一定可行性的，为一般，得 2 分；	
		若不提供或完全不具备可行性的，得 0 分。	

	质量管理：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事务所内部质量管理缺陷识别机制是否健全完善、是否定期执行、识别问题是否有效整改：	8
		上述内容健全有效、切实可行的，为优秀，得 5 分；	
		上述内容比较健全有效、具备可行性的，为良好，得 3 分；	
		上述内容基本健全有效、具备一定可行性的，为一般，得 1 分；	
		若不提供或完全不具备可行性的，得 0 分。	
5	人员配置	团队人员不低于 15 人，注册会计师不低于 20%，得 2 分；注册会计师每增加 1 人，加 0.5 分，最高得 3 分；	3
6	信息安全管理	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提供信息安全管理措施、保密措施等。优秀得 3 分，良好得 2 分，一般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3
7	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投标人需提供截至 2024 年末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进行风险承担能力水平评估，需提供有效的保险单，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3
		在 3 亿元（含）以上，得 3 分；	
		在 1 亿元（含）-3 亿元之间，得 2 分；	
		在 1 亿元以下，得 1 分。	
8	报价	报价得分=（1- 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 /评审基准价）×15。	15
		注：本次招标包括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以合计审计费用报价（含税）总价计算得分；评审基准价=所有通过资质审核的投标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9	增值服务	增值服务内容合规、实用；根据提供的具体内容进行评审。	3
评价标准得分			100

九、合同签订

1、审计机构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五个工作日内，与招标单位联系确定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用等相关事宜，根据相关规定完成协议签署及相关审计工作。

2、如因审计机构自身原因，不能在约定时间内与招标单位联系聘用等相关事宜或在签署协议之前出现无法为招标单位提供审计服务的情况，影响招标单位相关工作开展的，招标单位将取消审计机构中标资格。

十、保密及履约责任

1、投标人是招标单位的商业秘密。参与本次招标的投标人，应无条件同意对本次选聘事宜予以保密，并对本文件及招标单位的相关资料予以保密。投标人一旦参与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除经招标单位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为参加本次招标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传播及使用本文件，否则应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本次招标结束后，无论投标人是否中标，均应当对招标文件履行保密承诺。

3、鉴于本项目对投标人资质的特殊要求，招标单位保留选择确定投标人、服务内容、价格及最终是否签署协议的权利。如最终未能与中标人（即审计机构）签署协议，招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或缔约过失责任。

4、招标单位有权随时终止招标程序，且无需对此承担任何责任。为避免疑义，如本项目终止后又重新启动的，招标单位有权重新选聘会计师事务所。

5、投标人有下列情形的，招标单位有权取消其参加投标的资格：

- (1) 提供虚假资料；
- (2) 采取恶意竞争等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 与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单位的工作人员、评标专家恶意串通；
- (4) 向招标单位工作人员及亲属提供个人利益的方式谋求合作；
- (5) 违反保密承诺。

6、招标单位没有义务向任何机构解释其或其他投标人被最终选定为中标人（即审计机构）与否的理由。

十一、权利与义务

1、审计机构与招标单位因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审计机构一旦签署合同即被认为接受了合同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2、招标单位保证向被聘用的审计机构提供真实、完整的财务会计报告及相关业务资料，并向审计机构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以保证审计机构正常开展审计工作。

3、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招标单位可要求审计机构对其出具的审计报告等进行补充、完善或做出相关说明。对发现可能存在严重问题的，可组织其他审计机构予以复审。经其他审计机构审核，认定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失实的，招标单位可根据合同约定的有关条款扣减其中介费用。

4、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招标单位将对审计机构提供的服务进行评价和监督。对审计机构存在违规行为的，可不再聘用其从事相关业务活动。

5、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审计机构有责任指明招标单位可能存在的重大缺陷或重要（大）业务风险程度。

十二、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审计机构提供的服务与招标文件或合同及投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和口头承诺不符，服务质量较差，或者不服从招标单位的工作安排，招标单位有权要求审计机构持续提高服务，或者更换相关人员。

若审计机构仍不能满足相关服务需求，招标单位有权取消其参与相关业务的资格，产生的任何费用由审计机构自行承担，招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2、在招标单位按照审计机构要求提供了真实、完整的资料后，因审计机构疏于勤勉未予尽责，未按照国家相关审计规范操作或未设计恰当审计程序，导致其未能发现招标单位可能已存在的重大缺陷或风险，或已发现但未及时向招标单位报告或披露，造成招标单位发生损失的，审计机构应承担相关违约赔偿责任，并按照给招标单位造成的经济损失或全部服务收费的____%赔偿（赔偿具体比例在双方签订业务约定书时确认）给招标单位。

3、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审计机构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招标单位有权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追究审计机构的法律责任。

附件一：投标书封面格式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以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

投 标 书

投标人（全称）：_____（盖章）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全权代表：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通讯地址：

附件二：投标承诺书格式

投标承诺书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已收悉《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邀请招标文件》（以下简称《招标文件》），经我司认真研究，愿意参加此次投标，并承诺如下：

一、同意承担上述《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工作内容，并遵守保密及履约责任和承担违约责任。

二、保守被审计单位的商业秘密，未经有关监管部门和被审计单位书面同意，不将《招标文件》等招投标以及未来审计过程中取得的有关被审计单位的相关信息对外流传。

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招标文件》以及本事务所内部的各项规定和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相应的义务。

四、保证所提交的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接受贵司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五、我司承诺本次投标报价系基于招标文件所述服务范围及工作要求作出。如发生监管政策重大调整、审计范围实质性变更、其他影响审计工作的重大情形或双方认可的情形的，双方可协商调整服务费用。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为承诺书签署页）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全称	(盖章)			事务所组织形式 (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注册资金(万元)	
办公地址				办公场所面积	平方米
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或执行合伙人)		法定代表人职务	
《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取得时间		许可证批准部门		在中注协“最近一期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中的“综合得分名次”	第 名
取得国内 A 股(或 B 股、H 股)公司审计业务最早时间(取得年份)		取得上市公司上市辅导业务最早时间(取得年份)		是否具有会计审计、管理咨询、税务筹划、工程咨询等综合性审计经验(是或否)	
事务所从业人数		注册会计师人数		其中：具备证券期货资格注册会计师人数	
年度总收入	2022 年	万元	其中：	2022 年	万元

	2023 年	万元	审计收入	2023 年	万元
	2024 年	万元		2024 年	万元
2024 年审计客户数量			其中：上市公司数量		
2024 年服务央企、大中型国企数量					
近五年获得专业奖励和荣誉的情况 (若有)					
近三年受到的监管部门与行政执法部门行政处罚、警告或通报批评的情况 (若有)					
在中注协公布的最近一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中加分或减分情况及原因说明 (若有)					

附件四：项目负责人和核心成员名单及简历格式

项目负责人和核心成员名单及简历

姓 名	学 历	执业资格	审计经 验年数	国资集团、上市公 司审计经验年数	本项目中职务

备注：

- 1、投标人需向招标单位提供核心成员身份证件、资格证书、工作证等复印件。
- 2、若投标人最终中选并签订合同，上述人员应按招标单位要求全部到位。在项目进行中，未经招标单位同意不可变动。如因不可控原因变动，需将替代人员简历及时报招标单位同意后方可变动。
- 3、审计机构参与项目的人员需保持相对稳定，在项目过程中不得因为其他项目原因调动本项目人员。项目人员中途离开需及时通告招标单位并解释离开原因。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作为本公司授权代表人，参加贵司选聘 2025 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招标活动，本公司授权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在招投标过程中签署与招投标相关的一切文件。

本公司承诺上述授权代表人在谈判过程中处理的所有事务、签署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文件，本公司均予以承认，且对本公司具有法律效力。

授权代表人无转委托的权利。

特此授权。

附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人（签字）：

职 务： 电 话： 电子邮件：

地 址： 邮 编：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